河南新野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权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河南新野纺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接到公司控股股东———新野县财政局关于股权质押的通知:新野县财政局将其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流通股 4,500 万股股份质押给中国进出口银行,为公司向中国进出口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质押担保。本次股权质押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质押登记手续。质押期限自 2015 年 10 月 28 日起至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解除质押登记为止。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新野县财政局持有公司股份171,507,84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3%,全部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新野县财政局累计质押公司股份8,500万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49.56%,占公司总股本的16.35%。

特此公告。

河南新野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11月17日

